

B034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301511

证券简称:德福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7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6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融资总额不超过1,172,720万元的担保,有效期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人,在核定额度内根据各子公司的实际需要提供担保,执行签署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江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九江分行”)签订了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ZHHIT25000060376002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九江德富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富新能源”)与民生银行九江分行签订的授信额度合同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10,500万元的担保。

本次提供的担保已在公司已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德富新能源基本情况

1、名称:九江德富新能源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0年4月2日

3、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经开区汽车工业园顺意路12号(A地块)

4、法定代表人:马科

5、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整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8、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德富新能源100%股权。

9、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12月	2023年1月-12月
营业收入	167,381.35	191,211.17
净利润	902.76	5,446.90
净资产	96,374.31	4,985.37

10、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被担保方德富新能源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的本金金额:1,600万元人民币(大写:壹亿零伍佰万元整)

3、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公证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统称为“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不计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上述范围中的最高债权本金,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以本合同项下甲方承担担保责任的范围。

4、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对外担保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已解决子公司德富新能源的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通过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对其提供担保,有利于德富新能源的发展,公司对德富新能源财务偿还能力有充分的了解,财务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高保字第ZHHIT25000060376002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九江德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25-053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卫先生函告,获悉李卫先生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李卫国	是	8,200,000	15.84%	0.34%	2024年5月9日	2025年5月9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上表已质押股份数量和冻结,标记合计数量中包含396,102,165股高管锁定股。

如上表所示,李卫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兴国先生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641,712,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600371 证券简称:万向德农 公告编号:2025-014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以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本次增持主体为万向三农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向三农”),系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增持后,万向三农将持有公司142,650,139股A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87%。

● 万向三农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2个月内,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

● 本次增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目前尚无法预判的其他风险因素导致增持计划的实施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李卫国	541,712,342	22.68%	413,562,200	76.35%	17.31%	413,562,200	2024年5月10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上表已质押股份数量和冻结,标记合计数量中包含396,102,165股高管锁定股。

如上表所示,李卫国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兴国先生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641,712,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002270 证券简称:华明装备 公告编号:[2025]037号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华明装备(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4号)。

● 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星期四)下午14:30-15:00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召开时间: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说明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住所地(具体地址见“会议召开地点”)

4.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16日(星期四)下午14:30-15:00

(二)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5月15日(星期三)9:15-15:00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7. 会议出席对象

(一) 本公司股东(含股东代理人):截至2024年4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根据相关法律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088号(华明装备二楼会议室)

9.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CQF)、证券公司融资融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证券结算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账户或者名义持有人的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进行,在进行投票表决时,需根据不同的投票人(或实际持有人)的委托对同一提案表达不同的意见,可以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分拆投票,不视为有效投票,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安排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100.00 会议议程

100.00 会议议程及审议事项摘要

100.00 会议议程